

##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对象为包括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22,504,744 股（含 422,504,74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0,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 二、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原因

自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的各项工作。基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整体规划，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为全面切实维护全体股东

的利益，公司拟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 三、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本次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决定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方因素所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基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整体规划，与多方沟通、认真研究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终止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